

英文能力測驗 14日登場

新聞萬花筒

【記者吳雪儀淡水校園報導】102學年度英文能力測驗（一）及英文能力測驗（二）將採取於往年不同的方式，英文能力測驗（一）測驗時間為14至20日，於實習課課堂上考試，由助教監考。英文能力測驗（二）則訂於5月5至10日舉行，由授課教師於正課時在各自班級考試。英文系助理賴玉枝提醒同學：「測驗為電腦閱卷務必攜帶2B鉛筆應試。」不得缺考，詳細情形請上淡江活動報名系統查詢。